



安全理事会

第五十七年

临时逐字记录

第 四四八九 次会议

2002 年 3 月 12 日星期二晚上 11 时 30 分举行
纽约

- 主席：** 科尔比先生 (挪威)
- 成员：**
- 保加利亚 塔夫罗夫先生
 - 喀麦隆 姆巴尤先生
 - 中国 陈旭先生
 - 哥伦比亚 巴尔迪维索先生
 - 法国 莱维特先生
 - 几内亚 布巴卡尔·迪亚洛先生
 - 爱尔兰 科尔先生
 - 毛里求斯 孔朱尔先生
 - 墨西哥 阿吉拉尔·辛塞尔先生
 - 俄罗斯联邦 拉夫罗夫先生
 - 新加坡 马布巴尼先生
 -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韦赫贝先生
 -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杰里米·格林斯托克爵士
 - 美利坚合众国 内格罗蓬特先生

议程项目

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 (C-178)。

晚上 11 时 50 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

主席（以英语发言）：根据今天上午第 4488 次会议在议事规则第 37 条之下作出的决定，我请以色列代表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应主席邀请，朗克里先生（以色列）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主席（以英语发言）：根据今天上午第 4488 次会议作出的决定，我请巴勒斯坦常驻观察员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应主席邀请，基德瓦先生（巴勒斯坦）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主席（以英语发言）：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安全理事会是根据其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

安理会成员面前有文件 S/2002/259，其中载有美利坚合众国提交的一项决议草案的文本。

我谨提请注意序言部分第六段的一处订正，即在“联合国特别协调员”之后加上“和其他人”。

我的理解是，安全理事会已准备对其面前的决议草案进行表决。如果没有人反对，我现在就将决议草案付诸表决。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我首先请希望在表决之前发言的安理会成员发言。

韦赫贝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以阿拉伯语发言）：阿拉伯集团曾提出一份决议草案。阿拉伯集团认为这份草案内容简单，它能实现国际社会的愿望。它能避免复杂化，解决当地的局势和处理因以色

列杀害和破坏巴勒斯坦人民而在该地区造成的各种悲惨事件，尽管阿拉伯方面已表现出种种灵活性。不幸的是，这种灵活性未能得到提出摆在我们面前的决议草案的国家的响应，这份草案没有顾及阿拉伯方面所关心的问题。这份决议草案非常弱，它没有涉及问题的根源——即以以色列占领。这正是秘书长在今天的发言中谈到的问题。

这份决议草案把杀人者和受害者相提并论，这特别令人难以置信，考虑到占领当局对巴勒斯坦人民的各种做法。以色列占领军的破坏、屠杀和把 2 000 多巴勒斯坦人关押在大集中营的行径必须受到安理会的谴责。

在这种危机局势中谈安全安排只能突出这种安排的失败，许多国家已经证明了这一点。这些安排已经被时间所淘汰，尤其是鉴于以色列在被占领领土上每天不断的屠杀，特别是在人口密集的巴勒斯坦难民营中。

安全理事会必须要求恢复和平进程和按照马德里会议的结果和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242（1967）和 338（1973）号决议及土地换和平的原则，实现全面、公正和平。安理会还必须要求以色列执行这两项决议和土地换和平的原则。否则，这两项决议仍将得不到执行。我想安理会也不希望看到这种情况。

最后，我们遗憾，决议草案未能最起码地考虑到我们的关切，以使我们能支持决议草案，那就是在草案中提及马德里会议、和平进程和该地区公正与全面和平。我们曾真心诚意地争取这一条。而且决议草案也没有要求占领国以色列遵守 1949 年 8 月 12 日《关于战时保护平民的日内瓦第四公约》。这是我们要求安理会向以色列占领国发出的基本信息。

鉴于我们面前的决议草案中没有这几点内容，我要正式声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团将对我们的决议草案投弃权票。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将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付诸表决。

进行了举手表决。

赞成：

保加利亚、喀麦隆、中国、哥伦比亚、法国、几内亚、爱尔兰、毛里求斯、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新加坡、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反对：

无

弃权：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获得 14 票赞成、零票反对、一票弃权。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获得通过，成为第 1397（2002）号决议。

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本阶段对其议程项目的审议。

晚上 12 时散会